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7名，实际参会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保义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浙江孔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22.1149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转让给宜宾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产投新能源专项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对价合计为4,974.5256万元人民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7月15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

行调整。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0.80 元/份调整至 10.74 元/份，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0.80 元/份调整至 20.74 元/份。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朱保义、王岳能、高秀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335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合计14,061,734份股票期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王岳能、高秀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297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合计15,259,192份股票期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朱保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与会董事同意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2,882,602份股票期权，同意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85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033,853份股票期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朱保义、王岳能、高秀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8月14日（星期三）14:30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82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30日